

股票代碼：61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桃園縣楊梅市梅獅路二段 445 巷 1 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6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37
(五)關係人交易	37-42
(六)質押之資產	4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3-4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其他	46-5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2
3、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53-56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5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6 所述，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4,967,249 仟元及新台幣 3,003,395 仟元，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相關之投資收益分別為新台幣 117,557 仟元及新台幣 63,324 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又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該等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及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該等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處理。

此 致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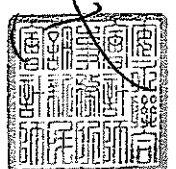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張志銘 張志銘

會計師

許新民 許新民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六日





合
民國
及民國
以新台幣計
(金額)
(僅核閱)

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會計科目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00	短期借款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2140	應付帳款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55	應收帳款	2160	應付所得稅
1160	其他應收款	2170	應付費用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8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210	存貨淨額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60	預付款項	2224	應付設備款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2261	預收貨款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27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流動資產合計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4xx	基金及投資		流動負債合計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4xx	長期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20	長期借款
	基金及投資合計		其他負債
15xx	固定資產	28xx	應計退休負債
1501	土地	28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2861	遞延所得稅
1531	機器設備	2881	長期預收貨款
1551	運輸設備	2888	其他負債合計
1561	辦公設備		負債合計
1681	什項設備		股本
	成本合計	31xx	普通股
15x9	減：累計折舊	3110	資本公積
1671	未完工程	32xx	普通股股票溢價
1672	預付設備款	3211	轉換公司股票轉換溢價
	固定資產淨額	3220	庫藏股票
		3271	員工認股權
17xx	無形資產	3281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備償金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3282	其他
18xx	其他資產	33xx	保留盈餘
1820	存出保證金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30	遞延費用	3350	未分配盈餘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88	長期預付材料款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其他資產合計	2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480	庫藏股票
	資產總計		股東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735,936		\$13,735,936
	100.00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焦平海

會計主管：陳燕慈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經會計師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0.01.01-100.03.31		99.01.01-99.03.31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1,489,803	100.53	\$930,164	96.68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8,005)	(2.56)	(1,662)	(0.17)
	銷貨淨額		1,451,798	97.97	928,502	96.51
4600	勞務收入		30,143	2.03	33,617	3.49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20及五	1,481,941	100.00	962,11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五	(1,386,505)	(93.56)	(842,448)	(87.56)
5910	營業毛利		95,436	6.44	119,671	12.44
592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 已實現營業毛利	二	9,485	0.64	(13,555)	(1.41)
			104,921	7.08	106,116	11.0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9,669)	(2.00)	(24,113)	(2.5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7,950)	(3.24)	(34,384)	(3.5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230)	(0.55)	(5,829)	(0.61)
	營業費用合計		(85,849)	(5.79)	(64,326)	(6.69)
6900	營業淨利		19,072	1.29	41,790	4.3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8	-	161	0.02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及四.6	117,557	7.93	63,324	6.58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及五	210	0.02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	32,034	2.16	297	0.03
7160	兌換利益	二及四.2	74,144	5.00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及四.2	196	0.01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二及四.11	-	-	38	-
7480	其他收入	四.6及五	3,529	0.24	2,454	0.2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27,708	15.36	66,274	6.89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155)	(0.21)	(2,600)	(0.27)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及五	(10)	-	-	-
7560	兌換損失	二及四.2	-	-	(3,723)	(0.39)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及四.2	-	-	(626)	(0.06)
7880	其他損失		-	-	(2,699)	(0.2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165)	(0.21)	(9,648)	(1.00)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43,615	16.44	98,416	10.23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2	(18,998)	(1.28)	(4,352)	(0.45)
9600	本期淨利		\$224,617	15.16	\$94,064	9.7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3				
97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0.89		\$0.36	
9911	所得稅費用		(0.07)		(0.02)	
9750	本期淨利		\$0.82		\$0.3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3				
98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0.89		\$0.36	
9911	所得稅費用		(0.07)		(0.02)	
9850	本期淨利		\$0.82		\$0.34	
	假設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之 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之擬制資 料：	二及四.23				
9600	本期淨利		\$224,617		\$94,09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3				
9710	本期淨利		\$0.82		\$0.3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9810	本期淨利		\$0.82		\$0.34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焦平海

會計主管：陳燕慧



會計主管：陳燕慧



經理人：焦平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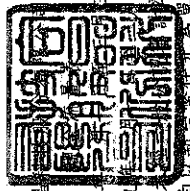
董事長：焦平海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項 目	100.01.01-100.03.31	99.01.01-99.03.31	項 目	100.01.01-100.03.31	99.01.01-99.03.3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224,617	\$94,064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增加)減少	1,564	-
調整項目：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增加)減少	50,997	-
折舊費用	66,113	63,025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款項	-	80,000
各項攤提	24,334	21,60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8,29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55	1,006	購置固定資產	(677,688)	(119,794)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117,557)	(63,324)	出售固定資產	751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200)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664)	(325)
處分投資利益	(32,034)	(297)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3,530)	(5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96)	626	遞延費用增加	(26,454)	(18,649)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	(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60,024)	(50,97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提	-	105			
遞延貸項轉列其他收入	(2,008)	(2,00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335	(2,112)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564,566	(325,433)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140,938)	(132,151)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增加(減少)	(45,018)	119,784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9,651)	(172,583)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420,000	(7,91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7,704)	(16,05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39,548	(213,55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309)	10,891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64,181	(38,4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296	(419,59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92,624)	(75,6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6,039	1,147,19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515	13,55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8,335	\$727,6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7,207	(5,13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28,648	9,48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28,239	67,566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3,263	\$2,85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547)	59,809	本期支付所得稅	\$20,967	\$143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7,954)	-	支出現金購買固定資產	\$1,072,692	\$99,280
其他費用增加(減少)	6,476	(10,141)	購置固定資產	(395,004)	20,51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61)	(3,802)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677,688	\$119,794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251,281)	(6,933)	支付現金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189	(6,933)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682	(8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遞延貸項增加(減少)	(9,485)	13,555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減少)數	\$69,023	\$(19,69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19,870)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5,00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12,739
			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	\$37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907	\$803
			被投資公司出售本公司股票產生之資本公積	\$-	\$35
			認列被投資公司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1,715,403	\$6,222
			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增加數	\$(667,104)	\$(2,2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7,228)	(155,066)			

合晶
民國一〇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
(僅經核閱，並未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奉准設立，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1. 半導體及其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進出口及代理銷售。
2. 半導體晶圓材料及晶圓加工設備與零組件之設計、加工、進出口銷售及售後服務。
3. 前各項產品之技術移轉及其諮詢顧問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一八三六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768 人及 60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主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礎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以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投資比例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2.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此類金融商品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①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4. 交易目的之衍生性商品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條件而採用避險會計時，係分類至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遠期外匯合約或利率交換等衍生性商品交易，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評價均以公平價值衡量，且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反之，則列為金融負債，至於公平價值變動部分係認列為當期損益。

5.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本公司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 —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 — 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7.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增發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減「保留盈餘」；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不再攤銷，新增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分不得攤銷。
- (2)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屬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再行認列。
- (3) 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因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而按權益法繼續認列投資損失，以致對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則列為負債。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則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
- (4)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均按持股比例認列其截至當季止之投資損益。
- (5) 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固定資產

- (1)現有固定資產均於購建時以成本入帳，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作當年度費用。
- (2)為新建及擴建工程與設備預付款項，於發生貸款後至財產達到可供使用狀態下的利息均予以資本化。
- (3)折舊係依所得稅法耐用年數表之年限，並預留殘值一年，以直線法計提。另已達耐用年限而繼續使用之設備，再按估計之耐用年限，並預留殘值一年，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 (4)折舊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提列：

房屋及建築物	5	-	45	年
機器設備	2	-	1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	7	年
什項設備	3	-	20	年

- (5)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項目。

9. 無形資產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依無形資產之類別彙總相關政策如下表：

類 別	耐用年限	攤銷方法
電腦軟體成本	1-3年	直線法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遞延費用

係包括工廠電力、自來水工程裝置費及其他具有未來經濟效益之支出等，以實際發生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六個月～十年平均攤提。

11.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以下簡稱 39 號公報)之規定處理。

依 39 號公報規定，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衡量，而公平價值係依據外部評價專家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

本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對象僅有本公司員工，該等交易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依照 39 號公報之規定，以所給與認股權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並據以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當所給與之權益商品無既得條件之限制時，屬立即既得，於給與日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若係在特定期間內完成服務後方屬既得，則於既得期間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權益之增加。

本公司評估認股權公平價值時，不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但於調整用以衡量交易金額之認股權數量時，則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在既得期間，以對預期給與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為基準，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原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量，最後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以實際給與之認股權數量為準，但如附有市價條件者，無論市價條件是否達成，在已符合所有其他既得條件之情況下，應予認列。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內含價值法處理，認股計畫之酬勞成本按衡量日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酬勞員工未來之服務，則於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酬勞員工過去之服務，則於給與時立即作為費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自民國八十八年三月起算按每年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三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資產按十五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3. 轉換公司債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 290 號函、(97)基秘字第 331 號函、(98)基秘第 046 號函之規定處理如下：

- ①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該公司債之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 ②發行時約定將根據市價調整轉換價格之轉換公司債，係未包含權益組成要素；另負債組成要素應先決定具重設條款轉換權(及買賣權)之公平價值，再以公司債發行金額減除轉換權(及買賣權)公平價值後之餘額作為主債務商品之原始帳面價值。
- ③應付公司債之續後評價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屬買賣權與具重設條款轉換權之衍生性商品以其公平價值認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項下。
- ④公司債持有人於債券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應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不認列轉換損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⑤若債券持有人得於一年內行使賣回權，則應分類為流動負債，俟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若符合長期負債之定義，再改分類為長期負債。

14.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15.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6. 所得稅

所得稅估列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配合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額納入考量。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將改為百分之二十；另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

17. 收入認列

本公司之收入認列，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8. 每股盈餘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9. 庫藏股票

(1)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其屬買回者，依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應按股票種類(普通股或特別股)及其收回原因依加權平均分別計算。

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2)本公司對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號公報「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之。

20.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21.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本公司選擇僅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1.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此項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之淨利並未有影響。
- 2.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03.31	99.03.31
零用金	\$700	\$727
支票及活期存款	553,071	723,873
定期存款	4,564	3,000
合計	<u>\$558,335</u>	<u>\$727,600</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0.03.31	99.03.31
遠期外匯合約	\$196	\$-

(2)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100.03.31	99.03.31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	\$1,245

上述包含轉換權價值、投資人賣回權價值、公司債贖回價值及重設價值等。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銀行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契約時間
<u>100.03.31</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196	USD 1,000仟元	100.02.24~100.05.03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分別為(703)仟元及 892 仟元，分別帳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項與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項項下，暨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分別為 196 仟元及(626)仟元，分別帳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與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另其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4) 可轉換公司債之其他要素符合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之條件，故獨立表達，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11 說明。

3. 應收票據淨額

	100.03.31	99.03.31
應收票據	\$3,364	\$4,749
減：累計減損	-	-
淨 額	\$3,364	\$4,74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淨額

	100.03.31	99.03.31
應收帳款	\$739,516	\$442,617
減：累計減損	(4,995)	(5,892)
淨 額	\$734,521	\$436,725

5. 存貨淨額

(1) 存貨明細如下：

	100.03.31	99.03.31
原 料	\$266,222	\$561,483
物 料	130,298	95,242
在 製 品	376,851	410,550
製 成 品	184,789	152,872
商 品	392	3,815
合 計	958,552	1,223,962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9,515)	(83,533)
淨 額	\$899,037	\$1,140,429

(2)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分別為 616 仟元及 2,208 仟元。

因本公司已出售部分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使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發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之投保金額分別為 1,054,991 仟元及 1,104,158 仟元。

(4) 上述存貨均未提供擔保或質押。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基金及投資

(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持有股數</u>	<u>帳面價值</u>	<u>當期認列投資(損)益</u>	<u>持股比例</u>
<u>100.03.31</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43,824,826 股	\$4,298,438	\$106,398	100.00%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股	226,488	223	100.00%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5,960,534 股	442,323	10,936	47.20%
合 計		<u>\$4,967,249</u>	<u>\$117,557</u>	
<u>99.03.31</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43,824,826 股	\$2,458,946	\$63,485	100.00%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股	360,921	(98)	100.00%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883,960 股	183,528	(63)	74.59%
合 計		<u>\$3,003,395</u>	<u>\$63,324</u>	

①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係採用各該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②本公司為間接投資大陸需要，於民國九十三年度以現金 36,429 仟元及技術作價 80,307 仟元增加投資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是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八日經審二字第○九二○三八六一六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上述以技術作價取得長期股權投資時係帳列遞延貸項 80,307 仟元，並於作價後十年間投入技術服務時轉列其他收入，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轉列其他收入皆為 2,008 仟元；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遞延貸項餘額分別為 24,813 仟元及 32,844 仟元。

③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間匯款美金 2,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65,339 仟元)增加投資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間匯款美金 7,138 仟元(折合新台幣 234,696 仟元)增加投資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匯款美金 15,917 仟元(折合新台幣 489,737 仟元)增加投資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間匯款美金 333 仟元(折合新台幣 11,493 仟元)增加投資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於民國九十八年度經董事會決議減資退回股款美金 1,333 仟元(折合新台幣 42,122 仟元)，並決議以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一日為減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間匯款美金 6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7,640 仟元)增加投資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④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間匯款 50,000 仟元增加投資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本公司向個人股東購買其所持有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1%股權，故本公司持有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增加至 100%。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經董事會決議減資退回股款 80,000 仟元，並決議以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為減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依持股比例認列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分別為 97,287 仟元及 259,630 仟元。

⑤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間匯款 96,800 仟元投資設立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9,680,000 股，每股 10 元，持股比例 96.80%，是項投資案業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設立登記完成。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辦理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股，僅增加投資 57,896 仟元，取得 5,789,600 股，持股比例自 96.80%降低為 85.94%，並認列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 5,104 仟元。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辦理減資 171,000 仟元以彌補虧損，本公司按持股比率減資股份為 14,696,120 股，另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271,000 仟元，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股，僅增加投資 201,105 仟元，取得 20,110,480 股，持股比例自 85.94%降低為 74.59%，並認列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 3,219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光電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股，僅增加投資 107,625 仟元，取得 6,726,574 股，持股比例自 74.59%降低為 50.20%，並認列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 138,523 仟元。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並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故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資本公積 1,846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出售合晶光電 1,650,000 股之股權，出售價格為 50,997 仟元，成本為 18,963 仟元，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32,034 仟元。

⑥本公司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出售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11,553,000 股之股權，出售價格為 USD2,693 仟元，成本為 USD507 仟元，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USD2,186 仟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喪失其對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 之影響力，故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並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060,060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350,210 仟元。

⑦上述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均無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⑧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因對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具有控制力，故依金管證六字第〇九六〇〇三四二一七號令規定，予以編製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0.03.31	99.03.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26,300	\$44,0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69)	1,315
合 計	<u>\$25,731</u>	<u>\$45,397</u>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項 目	100.03.31	99.03.31
房屋及建築物	\$60,981	\$55,957
機器設備	1,997,238	1,793,943
運輸設備	3,155	2,921
辦公設備	53,845	47,038
什項設備	130,357	109,930
合 計	\$2,245,576	\$2,009,789

(2)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投保保險金額分別為 4,012,297 仟元及 3,444,562 仟元。

(3)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皆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4) 上述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8. 電腦軟體成本

	100.01.01~100.03.31	99.01.01~99.03.31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5,821	\$30,758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3,530	500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7,359)	-
期末餘額	11,992	31,258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1,167	17,104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1,661	2,602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7,359)	-
期末餘額	5,469	19,706
帳面餘額	\$6,523	\$11,55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短期借款

	100.03.31	99.03.31
信用借款(一年內到期)	\$1,414,566	\$772,072
擔保借款(一年內到期)	-	200,000
合 計	\$1,414,566	\$972,072

(1)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分別為 0.74%~1.00% 及 0.90%~1.10%。

(2)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10.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保證機構	發行期間	金 額	利 率	擔保品
<u>100.03.31</u>				
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3.17-100.05.16	\$100,000	0.90%	無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2.17-100.04.18	50,000	0.88%	無
小 計		1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35)		
淨 額		\$149,865		
 <u>99.03.31</u>				
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9.03.26-99.04.23	\$120,000	0.94%	無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9.03.30-99.06.24	100,000	0.80%	無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9.03.30-99.04.29	50,000	0.84%	無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9.03.22-99.05.21	50,000	0.84%	無
小 計		3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41)		
淨 額		\$319,65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應付公司債

(1) 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0.03.31	99.03.31
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3,9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1,161)
合 計	-	12,739
減：一年內到期可轉換公司債	-	(12,739)
一年以上到期可轉換公司債	\$-	\$-

(2) 本公司為建置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四日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 發行總額：

第四次發行公司債：發行總額新台幣 1,000,000 仟元，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 發行。

B. 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五年，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四日發行，至一百零一年十一月十四日到期。

C. 債券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利率 0%，除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本公司提前贖回者，或債權人要求本公司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D. 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E. 轉換期間：

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當年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之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F.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依此計算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16 元。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以低於轉換價格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股票分割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但不包括合併發行新股、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及買回庫藏股辦理銷除股份者)，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G.本公司之贖回權

a.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H.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三年之前三十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發行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00%，收益率為 0.5%；發行滿三年為債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面額之 101.50%賣回，收益率為 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I.受託人及重要約定：

- a.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發行，其所表彰之轉換權利併同消滅。
- b.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另稅負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 c.本轉換公司債由台北富邦銀行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及受託契約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利義務。
- d.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 e.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訂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發行轉換公司債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並同意授受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理。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f.本公司於發行時所嵌入之贖回權與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於發行日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52,800 仟元。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上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依公平價值評估入帳之利益為 38 仟元，帳列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項下。另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餘額為 1,245 仟元。
- g.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累計已贖回可轉換公司債面額為 986,100 仟元。

本公司為建置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十四日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全數贖回。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長期借款

(1)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內容如下：

借款性質	利率		期間	借款金額		
	100.03.31	99.03.31		100.03.31	99.03.31	
信用借款	2.07%	-	99.10.29- 102.10.29	\$599,540	\$-	註 1
擔保借款	-	2.04%	94.03.17- 99.06.07	-	5,000	註 2
合 計				599,540	5,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5,000)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599,540	\$-	

註 1：該長期借款自撥款日起，按月每月付息一次，到期時償還本金。

註 2：該長期借款按月(季)平均攤還本金。

(2)本公司承諾債權人兆豐銀行流動比率應維持 9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 100%以下。

(3)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13. 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明細如下：

	100.01.01~ 100.03.31	99.01.01~ 99.03.31
服務成本	\$344	\$291
利息成本	386	17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19)	(13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493	25
淨退休金成本	\$1,104	\$365

另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後，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負擔之員工退休金分別為 4,457 仟元及 3,536 仟元，其中尚未提撥 2,742 仟元及 1,821 仟元帳列應付費用項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 3,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00,000,000 股，業已發行 273,542,450 股，實收股本為 2,735,425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至 4,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00,000,000 股，業已發行 273,542,450 股。

15. 資本公積

(1)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0.03.31	99.03.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941,894	\$1,941,894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76,285	576,285
庫藏股票交易	35	35
長期投資	99,146	642,315
員工認股權	23,844	20,300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2,693	2,693
現金增資員工放棄認股	4,235	4,235
合 計	\$2,648,132	\$3,187,757

(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以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3)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16.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之。惟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盈餘分配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並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依下列比率分派之：

-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 (2) 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3) 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惟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3) 本公司董事會尚未決議民國九十九年盈餘分配議案，另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係產生虧損，故無盈餘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員工分紅費用化之規定，經綜合考量股東權益及員工福利擬自民國九十七年度起之年度稅後盈餘中，依章程規定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發放方式依章程規定。

本公司依上述方式估列民國一〇〇年暨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0,641 仟元及 1,878 仟元暨 2,012 仟元及 402 仟元，另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認列為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18.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單位，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分別發行 1,500,000 單位及 5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費用分別 355 仟元及 1,006 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之認股權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五年，並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且本公司過去未曾有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認股價格(元)
96.12.26	1,500,000(註 1)	1,500,000	136.40
97.02.20	500,000	500,000	96.50

註 1：其中 1,500,000 單位之認股權係於 39 號公報生效日前本公司即給與員工，是以並未依據 39 號公報認列，這些認股權計劃續後並未修改，故無須適用 39 號公報。

(1)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000,000	\$126.43	2,000,000	\$126.43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2,000,000</u>	<u>\$126.43</u>	<u>2,000,000</u>	<u>\$126.43</u>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1,500,000		1,000,000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100年3月31日 流通在外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100年3月31日 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136.40	1,500,000	1.74年	\$136.40	1,125,000	\$136.40
\$96.50	500,000	1.89年	\$96.50	375,000	\$96.50

本期並無與非員工之股份基礎交易。

(3)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發行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評價模式及參數如下：

	97.02.20 發行 500,000 單位	96.12.26 發行 1,500,000 單位 (註 1)
預期股利率(%)	2.82%	1.98%
預期波動率(%)	79.00%	58.50%
無風險利率(%)	2.1973%	2.635%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年)	5年	5年
加權平均股價(\$)	\$120.5	\$172
選擇權評價模式	Binomial	Binomial

註 1：96 年度(於 39 號公報生效日前)所使用之參數係用於揭露擬制資料之參數。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所得，不一定即是員工實際執行的狀況；預期波動率係藉由歷史波動率以預測未來的趨勢，也可能與實際狀況完全相符。

(4)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皆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於帳上並無應認列之酬勞成本，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43,615	\$98,416
擬制稅前淨利	\$242,858	\$96,925
基本稅前每股盈餘(元)	\$0.89	\$0.36
擬制稅前基本每股盈餘(元)	\$0.89	\$0.3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元)	\$0.89	\$0.36
擬制稀釋每股盈餘(元)	\$0.89	\$0.35

19. 庫藏股票

(1) 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100.01.01-100.03.31	881 股	-股	-股	881 股
99.01.01-99.03.31	6,881 股	-股	6,000 股	881 股

有關當期該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款、期末帳面價值及市價列示如下：

	處分價款	期末帳面價值	市價或股權淨值
99.01.01~99.03.31	72 仟元	6 仟元	46 仟元

(2) 本公司庫藏股係依公司法規定持有，依法不得享有表決權。但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股藏股票處理者，仍享有股東權益。

20. 營業收入淨額

	100.01.01-100.03.31	99.01.01-99.03.31
營業收入包括：		
成品銷售	\$1,489,803	\$930,164
勞務提供	30,143	33,617
減：銷貨退回或折讓	(38,005)	(1,662)
營業收入淨額	\$1,481,941	\$962,119

21.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0.01.01~100.03.31			99.01.01~99.03.31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51,857	\$22,153	\$74,010	\$40,851	\$16,925	\$57,776
勞健保費用	6,140	2,111	8,251	4,379	1,481	5,86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退休金費用	3,320	2,241	5,561	2,648	1,253	3,901
其他用人費用	35,729	10,332	46,061	20,456	4,209	24,665
折舊費用	61,785	4,328	66,113	59,728	3,297	63,025
攤銷費用	22,569	1,765	24,334	18,429	3,172	21,601

22. 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u>100.03.31</u>		<u>99.03.31</u>	
①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43,011		\$79,981	
②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351,515		\$-	
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0,943		\$10,943	
	<u>100.03.31</u>		<u>99.03.31</u>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④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呆帳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70	\$131	\$3,200	\$640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9,515	10,117	83,533	16,707
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7,481)	(1,272)	9,793	1,958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837	1,672	9,837	1,968
未實現銷售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095	1,716	29,975	5,99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96)	(33)	-	-
技術作價投資轉列收入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4,813	4,218	32,844	6,568
逾二年應付款項轉列收入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76	234	1,376	275
虧損扣抵之認列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	87,903	14,944	211,153	42,23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2,060,060)	(350,210)	-	-
⑤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抵減		9,979		3,64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0.03.31	99.03.31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2,198	\$29,21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2,198	29,21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305)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10,893</u>	<u>\$29,215</u>
	100.03.31	99.03.31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0,813	\$50,76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943)	(10,94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9,870	39,82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50,210)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330,340)</u>	<u>\$39,823</u>

(4)所得稅費用估列如下：

	100.01.01 ~100.03.31	99.01.01 ~99.03.31
應付所得稅(當期所得稅費用)	\$3,013	\$-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31)	613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05	44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利益)	33	(125)
技術作價轉列收入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342	402
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5,587	(728)
已(未)實現銷貨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利益)	1,613	(2,711)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8,436	9,081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抵減	-	(2,621)
所得稅費用	<u>\$18,998</u>	<u>\$4,352</u>

(5)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國稅局核定在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稅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列示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限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2,680	\$2,680	103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7,299	7,299	102年
合計		\$9,979	\$9,979	

(7)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金額及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虧損金額	最後抵減年度
98年度	\$87,903	108年

(8)截至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100.03.31	99.03.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99,601	\$142,273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148,993	\$478,434
	<u>九十九年度(預計)</u>	<u>九十八年度(實際)</u>
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	17.37%	31.35%

23.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複雜資本結構，茲揭露每股盈餘如下：

	100.01.01~100.03.31		99.01.01~99.03.31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含債券權利證書股權，另已扣除購回庫藏股)	273,542,450	股	273,542,450	股	
期初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881)		(6,881)		
子公司出售持有本公司庫藏股	-		2,467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273,541,569</u>	股	<u>273,538,036</u>	股	
	<u>金額(分子)</u>		<u>股數</u>	<u>每股盈餘(元)</u>	
100.01.01~100.03.31：	<u>稅前</u>	<u>稅後</u>	<u>(分母)</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243,615	\$224,617	273,541,569	<u>\$0.89</u>	<u>\$0.82</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 費用化影響數			205,034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243,615	\$224,617	273,746,603	\$0.89	\$0.82
	<u>金 額 (分子)</u>		<u>股 數</u>	<u>每股盈餘 (元)</u>	
99.01.01~99.03.31 :	<u>稅 前</u>	<u>稅 後</u>	<u>(分母)</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98,416	\$94,064	273,538,036	\$0.36	\$0.34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 費用化影響數			39,14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轉換公司債	67	67	96,461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98,483	\$94,131	273,673,640	\$0.36	\$0.34

假設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
時之擬制資料如下：

	<u>金 額 (分子)</u>		<u>股 數</u>	<u>每股盈餘 (元)</u>	
100.01.01~100.03.31 :	<u>稅 前</u>	<u>稅 後</u>	<u>(分母)</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243,615	\$224,617	273,542,450	\$0.89	\$0.82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 費用化影響數			205,034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243,615	\$224,617	273,747,484	\$0.89	\$0.82
	<u>金 額 (分子)</u>		<u>股 數</u>	<u>每股盈餘 (元)</u>	
99.01.01~99.03.31 :	<u>稅 前</u>	<u>稅 後</u>	<u>(分母)</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98,451	\$94,099	273,542,450	\$0.36	\$0.3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 費用化影響數			39,14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轉換公司債	67	67	96,461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98,518	\$94,166	273,678,054	\$0.36	\$0.34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金威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錦州晶技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錦州日鑫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錦州佑華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錦州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錦州能源(青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Solar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Silicon Solar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Rising Sun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1)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註2)

註1：原為本公司之從屬公司，惟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喪失對該公司之影響力。

註2：本公司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辭任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之職務，故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起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事項明細如下：

(1)銷貨

	100.01.01-100.03.31		99.01.01-99.03.31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比
Helitek Company Ltd.	\$269,261	18.17%	\$237,850	24.7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67,696	4.57	72,227	7.51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8,802	1.27	94,459	9.82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4	-	-	-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42,090	4.37
合計	\$355,773	24.01%	\$446,626	46.42%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而收款條件除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即期 T/T 15 天外，餘係採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2)勞務收入

	100.01.01-100.03.31		99.01.01-99.03.31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比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5,315	0.36%	\$6,261	0.65%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3,556	0.24	732	0.08
Helitek Company Ltd.	3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	-	16	-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	-	-	6,077	0.63
合 計	\$8,874	0.60%	\$13,086	1.36%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為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Helitek Company Ltd.、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代購原物料及什項購置分別為 72,892 仟元、134,938 仟元、1 仟元、66,599 仟元及 97 仟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代購原物料及什項購置分別為 50,715 仟元、149 仟元、271 仟元、72,098 仟元及 79,875 仟元。

(3)進 貨

	100.01.01-100.03.31		99.01.01-99.03.31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百分比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92,058	14.01%	\$122,707	13.51%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26,384	9.22	87,333	9.62
Helitek Company Ltd.	1,856	0.14	2,209	0.24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37	0.05	-	-
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	-	655	0.07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343	0.04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	-	-	97	0.01
合 計	\$321,035	23.42%	\$213,344	23.49%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條件係採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與一般廠商相當。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情形如下(均未計息)：

	100.03.31		99.03.31	
	金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u>(1) 應收帳款－關係人</u>				
Helitek Company Ltd.	\$184,327	16.29%	\$168,230	17.2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11,135	9.82	72,240	7.39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69,152	6.11	116,402	11.91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7,462	2.43	17,172	1.76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4	-	216	0.02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	-	-	148,118	15.16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11,976	1.23
合 計	\$392,090	34.65%	\$534,354	54.69%
<u>(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9,026	18.40%	\$21,851	28.97%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601	3.26	10,052	13.33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887	1.81	382	0.51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684	1.39	4	-
Helitek Company Ltd.	36	0.07	59	0.08
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	-	23	0.03
合 計	\$12,234	24.93%	\$32,371	42.92%
<u>(3) 應付帳款－關係人</u>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36,900	24.34%	\$87,445	22.4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81,428	14.47	59,936	15.39
Helitek Company Ltd.	1,515	0.27	1,838	0.47
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	-	503	0.13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343	0.09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	-	-	97	0.02
合 計	\$219,843	39.08%	\$150,162	38.5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Helitek Company Ltd.	\$1,050	86.00%	\$27,404	99.81%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71	14.00	42	0.15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11	0.04
合 計	\$1,221	100.00%	\$27,457	100.00%

(5)預收貨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315,299	45.73%	\$-	-%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257,445	28.36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長約	-	-	72,607	8.00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非長約	-	-	10,464	1.15
合 計	\$315,299	45.73%	\$340,516	37.51%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太陽能多晶矽，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惟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該客戶協議終止合約，故退回已預收之款項。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矽晶片，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257,445 仟元。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簽訂長期銷貨合約。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315,299 仟元。

- 3.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背書保證分別為 735,000 仟元及 705,600 仟元，以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背書保證分別為 250,000 仟元、1,177,236 仟元及 222,600 仟元，以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4.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委由關係人代採購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u>100.01.01~100.03.31</u>			
機器設備	Helitek Company Ltd.	\$10,323	議價
<u>99.01.01~99.03.31</u>			
機器設備	Helitek Company Ltd.	\$63,504	議價

5.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名稱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u>100.01.01~100.03.31</u>					
機器設備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45	\$751	\$306	議價
機器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06	-	(106)	議價
	合 計	\$551	\$751	\$200	

6.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向關係人承租廠房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	租賃期間	租金/月	租金支出	押金
<u>99.01.01~99.03.31</u>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三路七號一樓	98.09.01~ 99.08.31	\$10	\$30	\$10

7.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向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及 Helitek Company Ltd. 購入消耗品分別為 171 仟元及 65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向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及 Helitek Company Ltd. 購入消耗品分別為 3 仟元及 2,419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之擔保品：

質押資產名稱	金額	擔保性質
<u>100.03.31</u>		
受限制銀行存款	\$6,300	土地租賃
受限制銀行存款	5,000	海關進出口質押
固定資產－土地	258,550	銀行擔保借款(註)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136,628	銀行擔保借款(註)
合 計	\$406,478	
<u>99.03.31</u>		
受限制銀行存款	\$4,536	土地租賃
受限制銀行存款	6,549	海關進出口質押
固定資產－土地	258,550	長、短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140,753	長、短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83,041	長、短期擔保借款
合 計	\$493,429	

註：土地、房屋及建築所擔保之兆豐銀行借款業已清償，惟未辦理他項權利塗銷登記。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明細如下：

簽約人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預付金額	未付金額
華熊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	\$898,800	\$651,140	\$247,660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	520,000	142,030	377,970
KAYEX CORPORATION	機器設備	332,985	327,250	5,735
EIKI SHOJI CO.,LTD	機器設備	112,759	111,870	889
寶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81,267	24,380	56,887
兆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	71,400	21,420	49,980
水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	48,600	14,976	33,624
MARUBENI CORPORATION	機器設備	35,677	24,020	11,65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創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28,000	8,400	19,600
鈦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27,150	8,310	18,840
TOYO ADVANCED TECHNOLOGIES CO., LTD	機器設備	24,779	21,152	3,627
弘敬企業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4,268	4,280	9,988
TOSEI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機器設備	12,070	9,819	2,251
金展空調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1,850	9,150	2,700
AG SEMICONDUCTOR SERVICES LLC	機器設備	11,760	6,455	5,305
SPEEDFAM CO.,LTD	機器設備	11,360	10,132	1,228
合 計		<u>\$2,242,725</u>	<u>\$1,394,784</u>	<u>\$847,941</u>

上列已付金額帳列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項下。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間與 Tokuyama Corporation 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六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並同意支付該廠商 USD 8,300 仟元保證金，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業已全數支付，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九年間與國際大廠 A 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九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1,333,610 仟元。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 OCI Company Ltd.(原 DC Chemical) 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八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1,084,545 仟元。
5.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九年間與乙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一百零七年八月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半導體產品，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貨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物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42,296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本公司與關係人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d 及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長期銷貨合約，請參閱附註五、(二)、2.(5)說明。

7.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二).3。

8.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承租土地情形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賃期間	每月租金 及支付方法	存出保證金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桃園縣龍潭鄉 八張犁段	99.05.15~118.12.31	每月租金 525 仟 元每月分期支付	\$4,500

未來各年度租金支出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0.04.01~100.12.31	\$4,725
101年	6,300
102年	6,300
103年	6,300
104年	6,300
105年以後	56,700 (折現值為51,461仟元)
合 計	<u>\$86,625</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其 他

1.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商品	100.03.31		99.0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8,335	\$558,335	\$727,600	\$727,600
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1,129,975	1,129,975	975,828	975,82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41,942	41,942	68,289	68,289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300	11,300	11,085	11,085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967,249	4,967,249	3,003,395	3,003,3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731	25,731	45,397	45,397
負債				
短期借款	1,414,566	1,414,566	972,072	972,072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49,865	149,865	319,659	319,65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562,576	562,576	389,566	389,566
應付費用	213,582	213,582	119,643	119,64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21	1,221	27,457	27,457
應付設備款	668,555	668,555	20,506	20,506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	-	12,739	12,73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599,540	599,540	5,000	5,00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96	196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	-	1,245	1,245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應付設備款等。

(2) 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帳面價值評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或支付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4)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5)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價值估計公平價值。長期借款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6)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應付公司債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7)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3.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03.31	99.03.31	100.03.31	99.03.31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3,771	\$724,600	\$4,564	\$3,000
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	-	1,129,975	975,82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	-	41,942	68,289
受限制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	-	11,300	11,085
<u>資產－衍生性</u>				
遠期外匯合約	-	-	196	-
<u>負債－非衍生性</u>				
短期借款	1,414,566	972,072	-	-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	-	149,865	319,65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	-	562,576	389,566
應付費用	-	-	213,582	119,64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1,221	27,457
應付設備款	-	-	668,555	20,506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	-	-	12,73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599,540	5,000	-	-
<u>負債－衍生性</u>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	-	-	1,24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196 仟元及(588)仟元。
5.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5,864 仟元及 14,085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49,865 仟元及 332,398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53,771 仟元及 724,600 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014,106 仟元及 977,072 仟元。
6.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38 仟元及 161 仟元，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3,155 仟元及 2,600 仟元。

7. 財務風險資訊：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銷售產品雖大多以外銷為主，外幣主要以美元計價，故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產生影響。

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如下：

在銀行開立外匯存款帳戶，因銷貨匯入之貨款則視為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之情形，決定兌換成新台幣或存入外匯存款帳戶；進貨付款則視匯率變動情形而考慮以外銷所得之外幣或擇機預先購買外幣支付進口之原物料，以減低匯率變動之衝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兌換利益約佔本公司營收淨額比率為 5.00%。

B.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因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且本公司之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定期評估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而予以提列適當備抵呆帳，故本公司預期不致有發生重大損失之可能性。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20,141仟元。

茲將本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係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固定利率

	<u>1年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4,564
受限制資產	11,3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49,865

浮動利率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3年</u>	<u>合計</u>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3,771	\$-	\$-	\$553,771
短期借款	1,414,566	-	-	1,414,566
長期借款	-	-	599,540	599,540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03.31			99.0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6,654	29.40	\$1,077,628	\$37,372	31.80	\$1,188,429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2,211	29.42	\$947,648	\$11,198	31.75	\$355,53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四.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六。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 1~9 項相關資訊：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參閱附表七。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八。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九。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說明如下：

①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0.03.31
遠期外匯合約	<u> \$556</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②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銀行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合約金額(名日本金)列示如下：

<u>項 目</u>	<u>帳面價值</u>	<u>名日本金</u>	<u>契約時間</u>
<u>100.03.31</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556	USD 2,000仟元	100.02.25~100.05.26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分別為 0 仟元及 556 仟元，帳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出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自出資金額	本公司間接或直接持股比例(註5)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已匯收投資	本期自出資金額	期末自出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合晶材料有限公司	晶滲營、已營、經圓雜業務	\$775,756 (註1及10)	透過現資地投資	\$-	\$-	\$510,951	78.13%	\$42,460 (註10、11及12)	\$946,669	\$-						
上海晶盟材料有限公司	晶滲營、已營、經圓雜業務	\$1,406,614 (註2及10)	透過現資地投資	\$-	\$-	\$516,782	78.13%	\$66,922 (註10、11及12)	\$750,189	\$-						
上海晶盟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晶滲營、已營、經圓雜業務	\$204,330 (註3及10)	透過現資地投資	\$-	\$-	\$67,696	19.02%	\$-	\$95,765	\$-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註4)	晶滲營、已營、經圓雜業務	\$3,667,037 (註5及10)	透過現資地投資	\$-	\$-	\$304,914	19.02%	\$-	\$977,016	\$-						
錦州晶技大陽能有限公司	晶滲營、已營、經圓雜業務	\$514,500 (註6及10)	透過現資地投資	\$-	\$-	\$-	19.02%	\$-	\$101,601	\$-						
錦州佑華材料有限公司	晶滲營、已營、經圓雜業務	\$902,100 (註7及10)	透過現資地投資	\$-	\$-	\$-	19.02%	\$-	\$163,373	\$-					\$3,267,911	無上限 (註13)
陽光能源(青海)有限公司	晶滲營、已營、經圓雜業務	\$405,945 (註8及10)	透過現資地投資	\$-	\$-	\$-	19.02%	\$-	\$19,153	\$-						
江蘇樂揚光電有限公司	加壳二延片外品賣、高光外延片生產超發體、室內製造工度極片及照製	\$2,646,000 (註9及10)	透過現資地投資	\$-	\$-	\$17,640	0.59%	\$-	\$17,478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1：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所持有 78.13% 股權之孫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之轉投資而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 註 2：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所持有 78.13% 股權之孫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之轉投資而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 註 3：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註 4：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另於大陸轉投資錦州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錦州日鑫硅材料有限公司及錦州奧克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 註 5：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註 6：錦州晶技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註 7：錦州佑華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註 8：陽光能源(青海)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註 9：江蘇璨揚光電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註 10：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 註 11：係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註 12：係依約當持股比率計算之。
- 註 13：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貨		應付款項	
	金額	估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估該科目 餘額百分 比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92,058	14.01%	\$136,900	24.34%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26,384	9.22	81,428	14.47
合 計	\$318,442	23.23%	\$218,328	38.81%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條件係採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與一般廠商相當。

3.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貨		勞務收入		應收款項	
	金額	估營業收 入淨額百 分比	金額	估營業收 入淨額百 分比	金額	估該科 目餘額 百分比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67,696	4.57%	\$-	-%	\$111,135	9.82%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8,802	1.27	5,315	0.36	69,152	6.11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3,556	0.24	27,462	2.43
合 計	\$86,498	5.84%	\$8,871	0.60%	\$207,749	18.36%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代購原物料及什項購置分別為 72,892 仟元、134,938 仟元及 66,599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

資產種類	關係人名稱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106	\$-	\$(106)	議價

5.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735,000仟元，以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6.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1)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及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代墊款項之未收款餘額分別為1,601仟元及684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代墊費用之未收款餘額為171仟元。

(2)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d 簽訂長期銷貨合約。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315,299仟元。

(3)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向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購入消耗品計171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3,617,875	\$844,770	\$735,000	\$-	8.13%	\$3,617,87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3,617,875	\$713,760	\$705,600	\$-	7.80%	\$3,617,875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3,824,826	\$4,298,438	100.00%	\$4,305,44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5,960,534	442,323	47.20%	448,57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0,000	226,488 (註2)	100.00%	226,53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註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8,655	\$26,300	0.12%	\$25,731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淨額				(569)		
					\$4,967,249		\$4,980,546
					\$25,731		

註1：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

註2：截至民國一〇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計881股，帳面價值6仟元，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號公報「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辭任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之職務，故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起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99.07.29	<u>\$898,800</u>	<u>\$651,140</u>	華熊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	-	議價	取得目的為因應擴廠需求，目前尚在建廠中。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00.01.31	<u>\$520,000</u>	<u>\$142,030</u>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	議價	取得目的為因應擴廠需求，目前尚在建廠中。	-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269,261 3	18.17%	與一般客戶相當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184,327	16.2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126,384	9.22%	與一般廠商相當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81,428)	14.4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192,058	14.01%	與一般廠商相當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136,900)	24.3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it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84,327	5.49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11,135	2.56	\$-	-	\$-	\$-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持有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上期	本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44,425	USD 44,425	43,824,826	100.00%	\$4,298,438	\$104,721	\$106,398 (註1)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楊梅鎮梅獅路二段445巷1號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5,000	5,000	500,000	100.00%	226,488	223	223	
"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強一路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316,465	299,965	25,960,534	47.20%	442,323	22,229	10,936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強一路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984	984	83,653	0.15%	7,672	22,229	3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對科技事業之投資及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投資控股	USD 44,666	USD 44,666	1	78.13%	1,697,273	134,638	103,618 (註2)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8,726	USD 8,726	5,083,900	100.00%	144,072	997	997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晶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區貴南路500號	經營晶圓、已蝕離業務	USD 13,097	USD 13,097	-	100.00%	1,233,099	57,953	54,346 (註3)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區北青公路8228號2區48號	經營晶圓、已蝕離業務	USD 42,057	USD 42,057	-	100.00%	983,526	87,516	85,655 (註4)	
"	銳正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t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100	-	-	
"	全威貿易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t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30)	(10)	(10)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47338 Fremont Blvd, Fremont, CA 94538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之製造及銷售	USD 5,300	USD 5,300	2,2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100.00%	139,381	2,399	954 (註5)	

註1：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104,721仟元及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售毛利1,677仟元。

註2：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105,192仟元及股權淨值差異(1,574)仟元。

註3：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57,953仟元、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售毛利(1,563)仟元及股權淨值攤銷數(2,044)仟元。

註4：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87,516仟元及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售毛利(1,861)仟元。

註5：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2,399仟元及取得股權淨值差異(1,445)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七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1)	
Wat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普通股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29,107,560	\$1,697,273	78.13%	\$1,647,505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83,900	144,072	100.00%	144,072	
"	香港樂揚投資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17,478	0.59%	16,806	
"	Solarl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額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3,714,822	\$679,165 2,060,060 <u>\$2,739,225</u>	19.02%	\$2,739,225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1,233,099	100.00%	1,170,418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983,526	100.00%	985,387	
"	銳正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100	100.00%	100	
"	金威貿易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30)	100.00%	(30)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200,000 (其中2,000,000為特別股)	139,381	100.00%	100,347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83,653	7,672	0.15%	1,425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額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註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41,046	\$53,588 97,041 <u>\$150,629</u>	0.93%	\$150,629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7,000	\$3,488 246 <u>\$3,734</u>	0.18%	\$3,734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額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81	\$6 40 <u>\$46</u>	-%	\$46	

註1：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

註2：本公司之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辭任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之職務，故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起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八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RMB 28,452	32.85%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18,091	22.98%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RMB 43,184	46.98%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30,351	46.14%	
Heitiek Company Ltd.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USD 9,207	98.01%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USD (6,271)	98.8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30,161	44.73%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24,639)	46.18%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九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及 備抵銷貨折讓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RMB 30,351	6.05	\$-	-	\$-	\$-

單位：人民幣仟元